

北京师范大学（北京校区）
艺术类专业2024年招生计划及录取分数线

专业	省份	2024年计划	科类名称	2024年录取分数线		备注
				投档成绩最低分	专业成绩最低分	
美术学	安徽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625.16	277.33	投档成绩按各省份投档办法确定，以各省招生文件为准。
	北京	2	综合改革	607	249	
	甘肃	1	艺术(不分文理)	607.25	263	
	河北	2	艺术(不分科目类)	617	257.2	
	河南	2	艺术(文)	605.25	265	
	湖南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348.7	262	
	山东	1	艺术(不分文理)	614.5	262.4	
	云南	1	艺术(不分文理)	84.9	278	
艺术设计学	安徽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609.5	268	投档成绩按各省份投档办法确定，以各省招生文件为准。
	北京	3	综合改革	606	251	
	河北	2	艺术(不分科目类)	617.75	265.8	
	黑龙江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582.8	236	
	湖北	1	艺术(不分文理)	741.2	213	
	湖南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351.1	247	
	辽宁	1	艺术(历史类)	81.7	263.2	
	山东	1	艺术(不分文理)	629.5	260.8	
书法学	安徽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621.56	283.25	投档成绩按各省份投档办法确定，以各省招生文件为准。
	北京	1	综合改革	631	269	
	广东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577	235	
	河北	2	艺术(不分科目类)	612.313	274.65	
	河南	2	艺术(文)	590.75	271	
	湖南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342.2	257	
	山东	2	艺术(不分文理)	591.2	257.6	
	山西	1	艺术(不分文理)	588	256	
数字媒体艺术	北京	5	综合改革	619	246	投档成绩按各省份投档办法确定，以各省招生文件为准。
	河北	2	艺术(不分科目类)	618.25	265.8	
	辽宁	2	艺术(历史类)	81.9	261.2	
	山东	2	艺术(不分文理)	642.75	279.2	
	天津	1	艺术(不分文理)	652	281.2	
	浙江	2	艺术(不分文理)	642	271	
戏剧影视文学	北京	5	综合改革	657		投档成绩为高考成绩，投档以各省招生文件为准
	广东	2	历史类	623		
	河北	3	历史类	629		
	河南	2	文史	603		
	湖北	2	历史类	624		
	湖南	3	历史类	620		
	江苏	2	历史类	618		
	辽宁	3	历史类	631		
	山东	3	综合改革	619		
	四川	2	文史	596		
音乐学（钢琴）	浙江	3	综合改革	663		
	北京	1	综合改革	609	280	
	福建	2	艺术(历史类)	610.75	267	
	河北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603.663	253.33	
	湖北	1	艺术(不分文理)	765.6	276	
	辽宁	1	艺术(历史类)	81.3	267.8	
音乐学（器乐） <笛子>	山东	3	艺术(不分文理)	613.68	272.145	
	北京	1	综合改革	556	284	
音乐学（器乐） <二胡>	山东	1	艺术(不分文理)	572.94	266.355	
	广东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591	257	招收声乐、钢琴、二胡、古筝、琵琶、笛子考生。
音乐学（器乐） <古筝>	山东	1	艺术(不分文理)	566.31	262.245	
	北京	1	综合改革	547	272	
音乐学（器乐） <古筝>	山东	1	艺术(不分文理)	578.19	264.15	投档成绩按各省份投档办法确定，以各省招生文件为准。
	山西	1	艺术(不分文理)	566.75	271	
音乐学（器乐）	北京	1	综合改革	574	260	

<琵琶>	河北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572.288	253.43	
音乐学 (声乐)	安徽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628.7	265.36	
	北京	1	综合改革	610	257	
	河北	1	艺术(不分科目类)	611.55	254.44	
	湖南	2	艺术(不分科目类)	363.6	276	
	江苏	1	艺术(历史类)	592	255	
	山东	2	艺术(不分文理)	588.61	234.87	
	北京	5	综合改革	560	249	
舞蹈学	福建	2	艺术(历史类)	570.5	250	
	广东	3	艺术(不分科目类)	585	248	
	河北	2	艺术(不分科目类)	598.6	250.44	
	河南	2	艺术(文)	588	270	招收中国舞、芭蕾舞、现代舞考生。
	黑龙江	2	艺术(不分科目类)	571.5	260	
	湖南	3	艺术(不分科目类)	345.2	254	
	吉林	2	艺术(历史类)	567	249	
	辽宁 (中国)	1	艺术(历史类)	82.7	266.4	投档成绩按各省份投档办法确定，以各省招生文件为准。
	辽宁 (现代)	1	艺术(历史类)	76.6	245	
	山东	2	艺术(不分文理)	579.7	252.96	
	四川	2	艺术(文)	618.23	278.16	
		1	艺术(理)	612.08	265.26	
	浙江	2	艺术(不分文理)	601	236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艺术类专业2024年招生计划及录取分数线

专业	省份	2024年计划	2024年录取分数线		备注
			投档成绩最低分	专业成绩最低分	
艺术设计学	广东	8	576	226	投档成绩按各省份投档办法确定，以各省招生文件为准。
	贵州	2	607.75	261	
	湖南	4	330	237	
	辽宁	4	79.7	242.2	
	山东	5	595	252.2	
	四川	5	612.5	260.35	
	重庆	2	238.4	248.4	

说明：

戏剧影视文学专业考生无需参加各省艺术类省级统考，**书法学、数字媒体艺术、美术学、艺术设计学、音乐学、舞蹈学**专业考生须参加各省对应省级统考且合格。各专业加设高考成绩、高考单科成绩，或统考专业成绩录取控制分数线。

戏剧影视文学专业考生高考成绩不低于考生所在省份同科类（文/理科）普通本科一批录取控制线（对于合并本科批次的省份及实施高考改革省份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参照该省份特殊类型招生录取控制分数线执行）（以下简称“一本线”）；**书法学**专业考生高考成绩不低于一本线90%（如遇小数点，向下取整，下同），语文不低于105分（满分150分），外语不低于80分（满分150分）；**数字媒体艺术**专业考生高考成绩不低于一本线，语文、外语不低于100分（满分150分），统考专业成绩不低于满分70%；**美术学、艺术设计学**专业考生高考成绩不低于一本线90%；**音乐学**专业考生语文、外语不低于70分（满分150分）；**舞蹈学**专业考生语文不低于70分（满分150分），外语不低于50分（满分150分）。在满足高考成绩、统考专业成绩要求的前提下，**戏剧影视文学**按照进档考生的高考成绩及专业志愿择优录取，**其余专业**按照进档考生的综合成绩（按各省份投档办法确定投档成绩执行）及专业志愿择优录取。

我校为“双一流”建设A类高校，“985”“211”工程院校，使用专业考试成绩录取的艺术类专业学生，入校后不得转入不使用专业考试成绩招生的艺术类专业。使用高考成绩录取的戏剧影视文学专业学生，入校后不得转入非艺术类专业。招生咨询电话：010-58807962。